**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

**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采购编号：****JDCG2019-GK-043（2）**

**采 购**

**文**

**件**

**采购人（加盖公章）：中学大学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加盖公章）：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后请仔细审阅，如发现采购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歧义条款或是歧视性、排他性等不公正条款或存在违法违规内容时，请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提疑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询问或质疑书，逾期提交无效。

二、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前务必仔细阅读供应商须知中的前附表、评标程序、被拒绝投标、无效投标、废标等条款及有关表格样张。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胶装装订。

三、如遇投标截止时间推迟、采购需求变动等，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网上发布更正答疑，请供应商及时关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的“更正公告”信息板块动态，并请供应商在阅读更正公告后，将更正公告内容打印并盖上供应商公章，传真或书面反馈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传真或书面反馈的视为默认。

四、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由采购人在开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五、供应商代表是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特指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的情形）或经授权的委托人。

六、供应商应尽可能避免因资料不全等原因导致延误报名，建议提前到采购文件约定的受理处递交报名资料。

七、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以开标厅悬挂时钟的提示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到达开标厅并递交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八、开评标期间，供应商未经同意擅自离开开评标现场的将可能被作自动弃权处理。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受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委托，就“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公开招标。具体如下：

1. **采购编号：**JDCG2019-GK-043（2）

**二、项目名称：**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三、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预算金额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服务期 | 备注 |
| 1 | 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 1 |  50万元 | 对钱塘新区范围内已竣工投用的人防地下室、人防指挥所及警报器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完成巡检维管，并提供专业技术指导服务。 | 1年 | 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四、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或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六、报名**：

1、时间：2019 年10月16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工作时间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节假日除外）。

2、标书售价：免费；

3、供应商报名方式：在线报名；

4、供应商报名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在线报名：政采云网上报名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报名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需提供报名资料和联合体协议书原件）；**

注：**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以前完成浙江省政府采购正式供应商注册入库工作。**

4、公告期限：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下载标书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采购文件发布期内下载采购文件，如有疑问请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提疑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形式提疑，答疑将以公告形式回复，采购人将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进行审核。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与地点：**2019年11 月5日11 时00分止， 地点：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钱塘分中心（杭州市钱塘新区幸福南路1116号和茂大厦）四楼第421开标室。

**八、开标时间与地点：**2019年11月5日11时00分，地点：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钱塘分中心（杭州市钱塘新区幸福南路1116号和茂大厦）四楼第421开标室。

**九、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十、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接收人：姚洋晨；联系电话：0571-88834958 ，地址：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市秋涛北路332号佰富时代中心3幢13楼）。

投诉受理人：沈女士；联系电话：0571-82987251，地址：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江东大道3899号）10楼1017办公室。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唐科长 联系电话： 0571-82987626

采购代理机构：姚洋晨 联系电话：18268109845

 采购人：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1 | 项目说明**一、项目名称：**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二、采购预算：**50万元**三、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本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四**、项目实施地点：**杭州钱塘新区五**、项目合作时间：**1年**（合同期内，投标人能严格履行合同，合同期满后，通过采购人的考核，采购人报经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可以续签，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2个月，费用标准按相关规定并结合项目实际运营情况执行。）**六**、投标报价：**本项目涉及的人工、材料、服务、维修等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七**、政府采购当事人及监管部门：**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为供应商，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经公示无异议，并签订合同后的成交供应商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杭州杭州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 2 |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 3 | **投标保证金**：见采购公告要求 |
| 4 | **合同名称：**《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合同》 |
| 5 | **合同款结算方式：**按采购合同约定的方式执行  |
| 6 | **采购答疑：**本次采购不召开集中答疑会，若有疑问请在2019年10月26日16时之前以书面形式递交，同时将WORD版疑问及盖章后的PDF版疑问（格式自拟）发E－mail至494039208 @qq.com。采购人将在2019年10月28日17时前对供应商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并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上发布。在开标前，供应商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更正公告信息。如供应商在开标前未关注最新更正公告信息，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补充文件视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联系人：姚洋晨   联系电话：18268109845 |
| 7 |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与地点：**2019年11月5日11时00分止地点：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钱塘分中心（杭州市钱塘新区幸福南路1116号和茂大厦）四楼第421开标室 |
| 8 | **开标时间与地点：**2019年11月5日11 时00分地点：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钱塘分中心（杭州市钱塘新区幸福南路1116号和茂大厦）四楼第421开标室 |
| 9 |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文件一份；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各1份，副本各4份。** |
| 10 | **中标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  |
| 11 | **节能环保要求：**（1）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 （以下简称“节能清单”），本项目如需采购节能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的相应产品须为列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并且提供该产品所在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注明页码，否则投标无效。（注：在最新一期节能清单发布之后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执行最新一期节能清单。在此之前已经开展但尚未进入评审环节的政府采购活动，执行上期或最新一期节能清单。）（2）供应商提供产品如是环境标志产品，应列入财政部、环保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中公布的清单。注：施行优先采购的产品按照优先采购执行。（需提供该产品所在的环保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 |
| 12 | **支持中小企业****价格扣除**：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具体品目确定相应标准。符合上述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附件1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投标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 13 | **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和《关于钱塘新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采购文件尾页《关于钱塘新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钱塘新区管理委员会官网查看信用融资相关政策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联系方式。 |
| 14 | **供应商信用信息事项：**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项目评审组织人员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

(2)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项目评审组织人员现场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做无效标处理.(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5 | **特别需要注意事项：**采购文件中标注“★”处（如果有）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16 |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计费方式为按7000元一次性包干计取，后期不做调整；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账号名称：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工行莫干山路支行银行账号：1202026109900014283 |

**一、总则**

**1.项目说明**

1.1项目说明见第一部分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法定时间内提出。

1.3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4本采购文件所称公章是指单位法定名称章或者冠以法定名称的投标业务专用章。

**2．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投标费用**

供应商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二、采购文件**

**4．采购文件的构成**

4.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5. 采购文件的解释**

5.1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提疑截止时间前提出。项目提疑截止时间之后如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异议，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和答复。

5.2采购代理机构如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文件起约束作用。

5.3不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6. 采购文件的修改**

6.1从采购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采购文件。补充通知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上发布。

6.2 若有必要，采购人将酌情延长递交采购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7. 投标报价**

7.1 **报价范围：本项目预算金额为50万元整，超过此预算价做无效标处理。**

7.2 其它费用处理

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7.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7.4招标代理费用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计费方式为按7000元一次性包干计取，后期不做调整；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支付账号名称：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莫干山路支行

银行账号：120202610990001428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以中文文本为准。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带“**★**”资料的为必须提供的，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1）资格文件(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资格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要求（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均应提供如下1）、2）、3）、4）、5）、6）、7）的基本资格证明文件；承担需要具备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工作的联合体成员，提供其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资质证明材料，多方共同承担该工作的，均需提供其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并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该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4）近一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需要特别声明“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

7）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8）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果有）；

9）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2）报价文件** **(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投标响应函；

★2）投标（开标）一览表；

★3）报价明细清单。

**（3）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和所提供的为合格产品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均需加盖公章）.

★1)评分索引；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对相应文件签字的，只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件）；

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同时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中应当注明由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协议中仅约定由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某一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联合体协议中仅约定由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某一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责任的，视为联合体协议不成立，该联合体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有）

★3）声明书；

★4）非本地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非本地供应商在杭州的分公司（需提供本地工商注册登记资料）或办事处（需提供本地国内经济合作办注册资料）或符合本项目服务能力并签订合作协议的第三方机构或者在中标（成交）公示后在本地设立售后服务机构作为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如果有）

5）与符合性审查有关的资信文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国质量环保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列入财政部和国家环保总局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证明、拥有的专利技术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等。（如果有）

6）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供应商的主要业绩证明材料即合同和用户验收报告（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如联合体协议中未进行分工约定的，联合体成员各方应就所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有一方未能提供全部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业绩证明材料的，视为联合体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以分包方式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还需提供其项目采购人同意分包的证明材料)；（如果有）

★7）商务偏离说明表；

8）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9）廉政承诺书

10）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如果有)

★11）供应商应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a）管理服务理念和目标：结合本项目的服务要求，详细阐述项目方案的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符合本项目对当前和未来发展的要求；以及对服务要求和实施计划的建议，提出人防工程管理服务定位、目标。

★（b）人防工程管理投标方案：人防工程管理的相关详细计划和实施措施，针对本项目的重点、特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等。

★（c）人防工程管理服务的应急方案：如：对人防工程管理区域内安全防范措施、消防、抗台、抗震等紧急预案；对人防工程管理区域内的防盗、防火的安全防范巡查、应急供电系统、给排水设备、空调系统、电气照明装置等设备日常管理维护方案和应急检修措施；对人防工程管理服务范围内突发事件处置应急方案等等。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服务内容或认为需要其他的预案及实施措施阐述应急方案。

**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还需提供相关设备完整配置方案（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主要技术参数等），提供主要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官网截图、产品彩页、原厂技术说明等），明确表示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供应商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供应商的责任）。**

★1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说明表中，应对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如果供应商在技术偏离表中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其投标将被追认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把这一情况报送采购监管部门。

★13）拟投入本项目的各服务内容所需的设备与工具。

★14）服务人员投入计划及拟派人员一览表。主要指服务管理人员岗位安排分配明细计划：人员数量配置（重要岗位须人员详细资料，并附上有关资格证书复印件）等。

★15）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相关专业的专职管理和技术人员的履历及相关岗位责任描述，附投入本项目人员的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16）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明确投入管理服务的人数，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须为公司的固定职员，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服务人员缴纳的由社保机构提供的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

★17）人员考核和管理方案

★18）验收方案

★19）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如果有）。

★20）备品备件清单（含随机自带的备品备件和质保期后供采购人选择的备品备件及配套零部件，明细备品备件及价格，且供货价格不高于中标价格；中标货物设备应提供易损部件的备件和整机备品）；（如果有）

21）培训计划；（如果有）

22）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2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如果有)

24）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以上文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注：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装订成册，分别装于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内，如有特殊说明且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需求自拟格式。**

**10.投标有效期**

10.1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10.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

**11.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12.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署**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并将**三部分分别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装订必须采用胶订或线订形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方式（胶订或线订以外装订形式视为活页装订），报价文件（含封面）为3页纸及以下的可不胶装装订。**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将是供应商的风险。

12.2**供应商按前附表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项目名称、标项号（如果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正本内容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参考格式详见本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12.3投标文件正本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12.4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要求进行，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字予以确认，否则，修改处不予认可。

12.5投标文件提倡A4幅面双面打印，并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3.1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并在包装封面上加盖供应商公章。

13.2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密封袋上须注明项目名称及类似（报价文件或资格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同标项的报价文件须各自单独密封与标注。任何其他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注：资格文件一份；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各1份，副本各4份。**

**参考格式详情见本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13.3投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声明书等相关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签署、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投标截止时间**

14.1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及其该项目的投标。

14.2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此前在投标截止时间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4.3不论供应商中标与否，已拆封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回。

**15.投标文件的修改**

15.1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并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5.2供应商的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标书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5.3自投标截止时间起至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时间止，供应商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

**16.开标**

16.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采取先拆封资格文件，后拆封商务技术文件，商务技术评审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6.2采购代理机构将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原件（身份证、驾驶证或护照），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6.3对现场接受采购响应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采购响应文件并登记，请供应商代表对采购响应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16.4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6.4.1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投标文件的；

16.4.2供应商代表未在规定时间到达开标现场或未出具有效身份证明原件的；

16.4.3由于包装不妥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16.4.4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包装、或未签字、盖章、密封的；

16.4.5以电讯、邮寄形式投标的；

16.4.6投标文件包装封面上单位与报名单位不一致的；

16.4.7供应商未提交规定数量投标文件的；

16.4.8其他应当被拒绝投标的事项。

16.5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16.6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采购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16.7供应商资格审查：本项目资格文件拆封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对供应商到场人员信息及相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16.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经查询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结束后，主持人将宣告资格审查不通过的供应商名称及理由。
16.9按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

密封的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供应商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将其中的报价文件单独密封，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6.10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供应商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同时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16.11拆封供应商报价文件，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报价文件开标后，不论供应商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6.12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因特殊原因确需将商务和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同时拆封的，在完成各供应商采购响应文件拆封、清点工作，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后，应按本办法规定做好记录、确认和已拆封报价文件的封存工作，之后按本条第16.9至第16.11项的顺序完成送审、监督和告知等工作。

1. **评标**

**17.评标原则**

17.1竞争优选；

17.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

17.3 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行；

17.4 反对不正当竞争。

**18.评标组织**

18.1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5人（含）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小组，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

(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初审结论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技术、商务和价格部分的总计分，得分采用百分制评分。评委评分时可保留至小数点后一位。

(2)评标中，先进行商务、技术部分评分，评标委员会每人一张记名评分票，如某张评分票的一个项目评分超过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票无效，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为各供应商商务、技术部分的最终评分值（七人及以上评标委员会去掉一个最高值、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最终评分值）。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布商务、技术部分得分后再唱价格标。

(3)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评分相同时，价格低者优先，若评分和价格都相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组织机构推荐，并提交评标报告。

(4)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情况不具有竞争性，不予推荐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20.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20.2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内容、项目建设质量，或者在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3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0.4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并要求供应商作书面澄清；供应商的书面澄清，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 无效标

  **在资格审查时,**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供应商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包括采用活页装订方式的**），字迹模糊不可辨，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法律、法规、规章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在商务技术报价评审及其他开评标时**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编制投标文件的；

（4）经评标委员会审核，供应商所投内容对“★”实质性条款不响应的，或评标委员会认为的实质性条款不响应的；

（5）供应商拒绝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修正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

（6）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7）经评标委员会审核，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类同或有串标嫌疑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法律、法规、规章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24. 重新组织采购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5. 评标内容的保密

25.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成交供应商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5.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机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七、定 标**

26. 授标建议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以打分的方法，排出推荐中标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

27.中标通知

27.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公告评标结果。

27.2成交供应商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7.3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成交供应商应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应在签订合同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注册并将书面资料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复核备案。

27.5在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并生效后，成交供应商即为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供应商。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8. 合同的签订

28.1合同将由采购人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采购文件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为采购人提出的主要条款，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修改要求的，采购人将视作认同。

28.2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8.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9. 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29.1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交纳相当于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进行无息退还。

（2）履约保证金可以用支票、银行汇票或银行转账的形式交纳入帐。

**29.2质量保证金**

**采购人应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在项目验收合格且服务期满后，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97.5%，剩余的2.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为1年，待质保期结束后1个月内，无质量、服务问题，由采购人向供应商进行支付剩余款项。**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 采购人负责加强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31. 货款结算方式

**付款方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依照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项目款项的结算**。

32. 售后服务考核

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33. 采购方式改变

在符合资格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其报价、售后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采购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之规定，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1. **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34.供应商询问

根据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采购年度委托协议书》的规定：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中标、成交结果进行释疑与答复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对此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活动中的采购程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此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5.供应商质疑

35.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5.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即供应商报名截止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报名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根据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采购年度委托协议书》的规定：对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根据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采购年度委托协议书》的规定：对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其它事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5.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35.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5.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6.供应商投诉

36.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6.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6.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4.

36.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十、解释权**

37.解释权

凡涉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技术和服务方案、供应商提供的资质和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经统计，得出各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分,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标意见。

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投标价格得分+技术和服务方案得分+供应商的资质和业绩情况得分之和，**总和为100分**，其中：**投标价格得分30分，商务技术得分45分，资信得分25分。**

根据上述评标原则，分值安排如下：

**▲资信部分（C=25分）**

评标委员会对照综合评分细则和投标文件充分讨论后，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统一评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范围 |
| 1 | 供应商荣誉 | 投标人需提供自2016年1月1日以来所管理服务的物业或人防工程获得省级、市级或区级各类荣誉证明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2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时以最高奖计分。有效证明材料：获奖证书或荣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0-2分 |
| 2 | 供应商业绩 | 一、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合同金额200万及以上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业绩或管理施工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二、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合同金额20万以上的人防工程外包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的8分有效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0-12分 |
| 3 | 服务人员配比 | 技术负责人：具有人防工程管理工作经验5年以上并取得人防部门颁发的有效培训证书的4分；有效证明材料：个人社保证明、有效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4分 |
| 4 | 拟派驻点人员学历及经验要求（有效证明材料：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建造师资格证复印件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1）建筑相关专业：从事建筑工程工作一年（含）以上得0.5分或具有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得1分或具有二级建造师资格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5分；（有效证明材料：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建造师资格证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2）通信相关专业：从事通信信息设备管理一年（含）以上得0.5分或具有通信工程或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得1分或具有中级职业资格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5分；（有效证明材料：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3）电气相关专业：从事电工专业一年（含）以上得0.5分或具有机电一体化或工程管理专业专科（含）以上学历得1分或具有电气或电工中级以上技能资格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5分；（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0-4.5分 |
| 5 | 项目服务队伍专业性：本项目服务队伍人员安排合理，具有人防工程维护管理、消防安全管理或高配电工等相关国家机关单位颁发的岗位证书的，每提供1个证明材料的得0.5分，本项最高得分为2.5分。（有效证明材料：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价备查；注：同一岗位证书按最高证书等级认定计分，不重复得分）  | 0-2.5分 |

**▲技术部分（B=45分）**

**（1）技术分的计算：**

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2）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范围 |
| 1 | 管理服务理念和目标 | 投标人管理目标、管理方式的陈述内容及日常管理服务项目、标准、承诺指标和采取的管理细则，目标是否明确，管理方式是否可行，具有先进性，管理细则是否清晰、全面，具有操作性。 | 0-12分 |
| 2 | 人防工程管理方案及各项服务内容 | 投标人针对本次项目所拟定的管理方案及各项服务内容的全面性、合理性，是否具有针对性，综合评审给分。 | 0-10分 |
| 3 | 针对性解决措施及应急保障措施 | 对人防工程管理区域及人防指挥所内的防盗、防火的安全防范巡查、应急供电系统、给排水设备、空调系统、电气照明装置、警报设施等设备日常管理维护方案和应急检修措施齐全，程序合理；对人防工程管理服务范围内突发事件处置应急方案完善等； | 0-15分 |
| 4 | 设备投入计划 | 项目投用设备：为本项目安排可正常使用的专用机动车辆得1分；合理准备其他项目需用设备并在方案里有所体现，得1分。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需提供项目投用设备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并以承诺书形式承诺该设备真实有效可在签订合同后立即投入使用。（承诺书格式自拟） | 0-2分 |
| 5 | 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 | 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符合本项目需求。 | 0-2分 |
| 6 | 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 是否给出优惠和承诺，程度如何；对后续服务等方面的优惠承诺，以及其他特色服务和响应措施等情况。 | 0-2分 |
| 7 | 本地化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文件，对本地化服务能力和配有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进行横向比较，注：非本地应标人应在杭州有分公司或办事处作为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需提供本地工商部门注册或杭州经济合作办注册登记证明资料） | 0-2分 |

**▲投标价格（A=30分）：**

**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和投标产品的供应渠道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如**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有权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况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算方法 |
| 价格权值=0.30 | 最低有效投标价格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注：1）、上述内容，商务技术文件未涉及的得0分。

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供应商应提供权威部门认定的各类有效证明文件及资料,未提供或者资料无效不得分，凡由采购人提出的有关供应商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要求，由采购人负责查验材料的真伪。

**▲总分=A+B+C**

一、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相关数据进行打分。

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评分情况和评审意见进行合理性和合规性审查，如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带有明显倾向性，或不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评审、计分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进行书面澄清和说明；评标委员会成员拒不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并予以处理。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一年。（合同期内，投标人能严格履行合同，合同期满后，通过采购人的考核，采购人报经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可以续签，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2个月，费用标准按相关规定并结合项目实际运营情况执行。）

（二）服务内容：

由中标人承担杭州钱塘新区范围内的已竣工投用的 230 处人防地下室、一个人防指挥所及警报器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和技术指导服务。

1、检查人防工程在使用过程中是否保持人防工程的原有使用性质，不得擅自改变人防工程的平时使用用途。

2、检查人防工程原结构的完整、完好。不得擅自改变人防工程原结构布局、降低防护能力和影响其防空效能。

3、检查人防工程内是否有生产或者存放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和腐蚀性物品。

4、检查人防工程内是否有从事危害社会秩序和公共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

5、检查人防工程内部和孔口是否有排泄废水、废气，倾倒废弃物，堆放杂物，堵塞孔口或者修建与人民防空无关的其他建筑。

6、检查人防工程口部的道路是否有障碍物阻挡。

7、检查人防工程内的通风、通信设备是否能够正常运行，检查人防工程管理（使用）单位日常维护管理台帐是否健全。人防工程定期检查、维护保养、上级检查、问题整改、文件落实、人员培训和年检年审等情况。

8、检查每个投入使用的人防工程是否按要求悬挂人防工程指示牌。检查警报器的通讯运行，确保定期鸣响正常。

9、每半年必须对全区人防工程巡查一遍，对存在问题严重的项目，及时上报采购人，由采购人发放整改通知单，并由中标人跟踪人防工程管理（使用）单位整改落实情况；如遇省、市专项检查，需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完成相关检查工作。

10、检查人防工程是否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防空法》和《浙江省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的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行为。

11、中标人在检查过程中需按甲方要求建立各项工作台账及归档，有利上级有关部门检查。

11来信来访处理：由中标人对各类投诉和信访事项等，进行先期的调查、取证、解释处理等工作，及时报送采购人。

10、配合采购人完成人防管理方面的其它工作。

（三）人员和数量要求

1、能够熟练识别建筑图纸，懂建筑结构，有从事建筑工程工作一年（含）以上，具有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

2、能够熟悉人防工程内的通信设备，并有日常操作经验，有从事通信信息设备管理一年（含）以上，具有通信或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

3、能够熟练识别电路图，懂电器设备操作，有从事电工专业一年（含）以上，具有机电一体化或工程管理专业专科（含）以上学历。

4、中标人须安排不少于三名工作人员协助采购人做好日常管理等工作，其中3名须长期驻点服务。

（四）服务要求

1、中标人应当制订月度和年度工作计划，发生紧急事情第一时间响应，10分钟内响应30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

2、中标人长期驻点采购单位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工作制度和各项规定，如有违反工作纪律或廉政条例的，无条件解聘；

3、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配备小车一辆，用于日常工作的交通保障；

4、中标人派驻的人员须得到采购人的认可，熟悉本区地形和地理位置，采购人根据人员工作情况有权要求调整长期驻点人员，中标人应予以配合。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最终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和期限**

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杭州钱塘新区范围内的已竣工人防地下室及人防指挥所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和技术指导服务。

服务期1年。合同期内，投标人能严格履行合同，合同期满后，通过采购人的考核，采购人报经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可以续签，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2个月，费用标准按相关规定并结合项目实际运营情况执行。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交纳相当于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进行无息退还。

（2）履约保证金可以用支票、银行汇票或银行转账的形式交纳入帐。

2.质量保证金

采购人应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在项目验收合格且服务期满后，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97.5%，剩余的2.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为1年，待质保期结束后1个月内，无质量、服务问题，由采购人向供应商进行支付剩余款项。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内

2、履行方式：根据采购人要求执行

3、履行地点：杭州钱塘新区

**九、款项支付**

第一阶段：乙方收到中标通知后10天内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由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半年，由乙方提供服务绩效报告，经甲方考评审核通过后，乙方凭发票、支付通知书向甲方办理合同总价50%的款项结算手续；

第二阶段：项目服务完毕后，由乙方提供年度服务绩效报告，由甲方审核通过后，书面通知乙方考核结果和扣款费用，乙方凭发票、支付通知书向甲方办理合同总价剩余47.5%的款项结算手续。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1）由乙方承担杭州钱塘新区范围内的已竣工投用的 230 处人防地下室、一个人防指挥所及警报器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和技术指导服务，根据甲方要求派人驻点办公。

（2）检查人防工程在使用过程中是否保持人防工程的原有使用性质，不得擅自改变人防工程的平时使用用途。

（3）检查人防工程原结构的完整、完好。不得擅自改变人防工程原结构布局、降低防护能力和影响其防空效能。

（4）检查人防工程内是否有生产或者存放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和腐蚀性物品。

（5）检查人防工程内是否有从事危害社会秩序和公共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

（6）检查人防工程内部和孔口是否有排泄废水、废气，倾倒废弃物，堆放杂物，堵塞孔口或者修建与人民防空无关的其他建筑。

（7）检查人防工程口部的道路是否有障碍物阻挡。

（8）检查人防工程内的通风、通信设备是否能够正常运行，检查人防工程管理（使用）单位日常维护管理台帐是否健全。人防工程定期检查、维护保养、上级检查、问题整改、文件落实、人员培训和年检年审等情况。

（9）检查每个投入使用的人防工程是否按要求悬挂人防工程指示牌，检查警报器的通讯运行，确保定期鸣响正常。

（10）每半年必须对全区人防工程巡查一遍，对存在问题严重的项目，及时上报甲方，由甲方发放整改通知单，并由乙方跟踪人防工程管理（使用）单位整改落实情况；如遇省、市专项检查，需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完成相关检查工作。

（11）检查人防工程是否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防空法》和《浙江省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的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行为。

（12）乙方在检查过程中需按甲方要求建立各项工作台账及归档，有利上级有关部门检查。

（13）来信来访处理：由乙方对各类投诉和信访事项等，进行先期的调查、取证、解释处理等工作，及时报送甲方。

（14）配合甲方完成人防管理方面的其它工作。

2、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30分钟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相关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鉴证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日期：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审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并分别装订成册、密封包装。（涉及具体的内容时可按实际需求可进一步细化，但不得简化。）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页码）
2.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3. 营业执照(包括事业法人登记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4）2018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新成立公司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 （页码）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页码）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页码）

（7）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8）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页码）

（9）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页码）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

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三、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证明材料（复印件）

四、2018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复印件）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编号：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资质文件（复印件）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公告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资格要求编制；如果本项目没有设置特定资格条件，则不需要提供）

▲**报价部分**

**目录**

（1）投标响应函……………………………………………………（页码）

（2）投标（开标）一览表…………………………………………（页码）

 （3）报价明细清单…………………………………………………（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

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供应商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6）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具体内容为：

（1）投标（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2）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3）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8、根据具体情况而拒绝任一或所有标书完全取决于你方。你方没有义务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标书或某一特定标书，也不需为拒绝某一标书作出任何解释。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人代表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公 司 盖 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投标（开标）一览表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

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采购文件要求，我们 ，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编号为（ ）的采购文件（项目名称： ）的实施。

投标（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投标报价（万元） | 服务期 |
| ① | 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 小写金额： 大写金额：  |   |

注：1、报价应包括项目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

2、采购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招标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3、根据具体情况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文件完全取决于你方。你方没有义务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文件或某一特定投标文件，也不需为拒绝某一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解释。

4、另外，我方承诺还将就你方所要求的进一步信息提供给你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

| 序号 | 类别 | 费用说明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1 | 管理人员 |  |  |  |  |
| 2 | 车辆设备 |  |  |  |  |
| 3 | 场地费用 |  |  |  |  |
|  | …… |  |  |  |  |
|  | 总计 | 小写： |  |
| 大写： |  |
| 另注：投标报价： 元/年 |

注：1、报价应包括项目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

2、采购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招标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 录**

（1）评分索引……………………………………………………………………（页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页码）

（3）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4）声明书………………………………………………………………………（页码）

（5）非本地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页码）

（6）所有与符合性审查有关的资信文件(如果有)（复印件） ………………（页码）

（7）主要业绩证明… ……………………………………………………………（页码）

（8）商务偏离说明表 ……………………………………………………………（页码）

（9）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页码）

（10）廉政承诺书…………………………………………………………………（页码）

（11）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如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格确认意见书） ……（页码）

（12）技术解决方案……………………………………………………………（页码）

（13）技术偏离说明表…………………………………………………………（页码）

（14）拟投入本项目的各服务内容所需的设备与工具………………………（页码）

（15）服务人员投入计划及拟派人员一览表…………………………………（页码）

（16）人员考核和管理方案……………………………………………………（页码）

（17）验收方案…………………………………………………………………（页码）

（18）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页码）

（19）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页码）

（20）培训计划…………………………………………………………………（页码）

（21）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页码）

（22）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页码）

（23）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页码）

**一、评分索引**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要点及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
| 资信分(25分) | 1 | 投标人需提供自2016年1月1日以来所管理服务的物业或人防工程获得省级、市级或区级各类荣誉证明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2分，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时以最高奖计分。有效证明材料：获奖证书或荣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 2 | 一、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合同金额200万及以上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业绩或管理施工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二、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合同金额20万以上的人防工程外包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的8分有效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 3 | 技术负责人：具有人防工程管理工作经验5年以上并取得人防部门颁发的有效培训证书的4分；有效证明材料：个人社保证明、有效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4 | 拟派驻点人员学历及经验要求（有效证明材料：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建造师资格证复印件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1）建筑相关专业：从事建筑工程工作一年（含）以上得0.5分或具有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得1分或具有二级建造师资格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5分；（有效证明材料：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建造师资格证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2）通信相关专业：从事通信信息设备管理一年（含）以上得0.5分或具有通信工程或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得1分或具有中级职业资格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5分；（有效证明材料：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3）电气相关专业：从事电工专业一年（含）以上得0.5分或具有机电一体化或工程管理专业专科（含）以上学历得1分或具有电气或电工中级以上技能资格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5分；（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和在职个人社保证明，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 5 | 项目服务队伍专业性：本项目服务队伍人员安排合理，具有人防工程维护管理、消防安全管理或高配电工等相关国家机关单位颁发的岗位证书的，每提供1个证明材料的得0.5分，本项最高得分为2.5分。（有效证明材料：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价备查；注：同一岗位证书按最高证书等级认定计分，不重复得分）  |  |
| 技术方案（0-45分） | 1 | 投标人管理目标、管理方式的陈述内容及日常管理服务项目、标准、承诺指标和采取的管理细则，目标是否明确，管理方式是否可行，具有先进性，管理细则是否清晰、全面，具有操作性。 |  |
| 2 | 投标人针对本次项目所拟定的管理方案及各项服务内容的全面性、合理性，是否具有针对性，综合评审给分。 |  |
| 3 | 对人防工程管理区域及人防指挥所内的防盗、防火的安全防范巡查、应急供电系统、给排水设备、空调系统、电气照明装置、警报设施等设备日常管理维护方案和应急检修措施齐全，程序合理；对人防工程管理服务范围内突发事件处置应急方案完善等； |  |
| 4 | 项目投用设备：为本项目安排可正常使用的专用机动车辆得1分；合理准备其他项目需用设备并在方案里有所体现，得1分。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需提供项目投用设备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并以承诺书形式承诺该设备真实有效可在签订合同后立即投入使用。（承诺书格式自拟） |  |
| 5 | 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符合本项目需求。 |  |
| 6 | 是否给出优惠和承诺，程度如何；对后续服务等方面的优惠承诺，以及其他特色服务和响应措施等情况。 |  |
| 7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文件，对本地化服务能力和配有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进行横向比较，注：非本地应标人应在杭州有分公司或办事处作为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需提供本地工商部门注册或杭州经济合作办注册登记证明资料）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

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声明书**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名称 ）【编号： 】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采购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非本地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由非本地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六、所有与符合性审查有关的资信文件（复印件）**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七、主要业绩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简要描述 | 采购成交额（万元） | 完成日期 | 采购单位地址与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 :相关项目建设业绩一览表**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商务偏离说明表**

|  |  |  |  |
| --- | --- | --- | --- |
| 采购文件条目号 | 采购文件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说明 |
| 需详细填写 | 需详细填写 | 需详细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自行增减表格，但内容必须填写完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有）**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廉政承诺书

杭州钱塘新区建设局：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采购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

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如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格确认意见书）**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见附件，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技术解决方案**

（详细阐述项目方案的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符合本项目对当前和未来发展的要求；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的建议）

**投标产品规格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投标品牌及型号**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需详细 | 需详细 | 需详细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注：1、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须在技术文件中提供此配置清单，提供主要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如官网截图、产品彩页、原厂技术说明等）。**

**2、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增减表格。**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技术偏离说明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采购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1 | 详细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自行增减表格，但内容必须填写完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拟投入本项目的各服务内容所需的设备与工具**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服务人员投入计划及拟派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拟派人员一览表（驻点服务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拟任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专业** | **工作年限** | **联系电话** |
| **1** |  | **技术总负责人** |  |  |  |  |  |
| **2** |  | **建筑专业负责人** |  |  |  |  |  |
| **3** |  | **通信专业负责人** |  |  |  |  |  |
| **4** |  | **电气专业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注：所有人员请提供相关专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拟派人员一览表（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拟任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专业** | **工作年限**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注：所有人员请提供相关专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六、人员考核和管理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七、验收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八、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九、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培训计划**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附表: 培训日程及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提供的资料 | 持续时间 | 授课教师 | 培训对象 | 培训地点 | 课程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总计 |  |  |  |  |  |  |

注解:A 课程清单按时间顺序排列，并提供以下详细资料：

* 课程概要
* 课程目的
* 教学方式
* 先决条件
* 教材目录

B 按照附表A提供授课教师的简历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一、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二、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三、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

**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采购编号：**

资

格

文

件

投标方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正（副）本

**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采购编号：**

（报价部分）

投

标

文

件

投标方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正（副）本

**杭州市钱塘新区人防工程管理及警报管理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采购编号：**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投

标

文

件

投标方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关于钱塘新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关于钱塘新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浙江“政采云”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钱塘新区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杭州钱塘新区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qt.hangzhou.gov.cn） “公告公示”专栏，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1、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需先与钱塘新区财政金融局合作的银行对接，办理相关融资前期手续；

2、中标后，供应商应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时联系，告知融资需求；

3、相关合作银行联系并审核供应商及相关中标信息，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4、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录入中标合同信息时，须标注合同为信用融资合同，并选择相应的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录入账号信息；

5、采购人应及时将信用融资合同提交财政金融局备案。

**四、注意事项**

请各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务必请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

**五、合作银行及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行** | **联系人** | **电话** |
| **1** | 建行开发区支行 | 罗兴、王强 | 86910319，13588718187 |
| **2** | 中信银行开发支行 | 左劼 | 13777889798 |
| **3** | 民生银行下沙支行 | 吕刚 | 13906811832 |
| **4** | 杭州银行下沙开发区支行 | 费莎 | 13388617781 |
| **5** | 兴业银行开发区支行 | 丁萍 | 13777421564 |
| **6** | 中国银行钱塘支行 | 高飞 | 86722499 |
| **7** | 工行开发区支行 | 吴建恩 | 13646861493 |
| **8** | 宁波银行开发区支行 | 贾磊 | 13575745232 |
| **9** | 杭州联合银行下沙支行 | 王宁 | 18906520030 |
| **10** | 农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 施伟东 | 86912948,15988106601 |
| **11** | 建行杭州大江东支行 | 朱丽丹 | 13732249271 |
| **12** | 农业银行临江支行 | 张学民 | 82198699，13867197838 |

# 附件

附件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二）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兹确认 公司为 行业的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省（市、县、区）中小企业局或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3：**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